

新聞稿

Right Precious Limited 就金匯投資(集團)有限公司的股份提出的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

2008年4月11日

有關金匯投資(集團)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22作出的以下有關金匯投資(集團)有限公司股份交易的披露：

有關金匯投資(集團)有限公司股份的交易詳情：

交易方	交易日期	買／賣	股份數目	單價 (港元)	交易後結餘 及佔所屬類別的百分比
金匯投資(集團)有限公司 (註 1)	2008年4月10 日	賣	1	2.14	0 (0%)

完

備註：

1. 金匯投資(集團)有限公司約39.66%的權益由金匯投資(集團)有限公司的董事馮家彬先生所擁有，因此該公司是金匯投資(集團)有限公司的聯繫人。